

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或“华能国际”）董事会，于2026年5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（“会议”或“本次会议”），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1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同意关于2025年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

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相关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。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同意关于2026年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

1.2026年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全体董事回避了对2026年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表决，直接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回避了对本方案的表决。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2.2026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同意2026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董事回避了对本方案的表决。本方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。

三、同意关于制定《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。

四、同意关于取消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

结合实际情况和公司的整体工作安排，取消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将拟提交该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《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可续期委托贷款的议案》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以上决议于2026年5月20日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5月21日